

## 7. 中小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

本企业（单位）郑重声明下列事项（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）：

1、 本企业（单位）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（单位）的服务。

2、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企业为  中型  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3、 本企业（单位）为代理商，提供其他  /  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。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。（后附制造商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）

4、 本企业（单位）为联合体一方，提供本企业（单位）的服务，由本企业（单位）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。本企业（单位）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  /  。

本企业（单位）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单位章）：  疏勒惠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  

日期：  2023年7月31日  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疏勒县教育局）的（疏勒县 2023-2024 学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学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米类），属于（批发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黑龙江农垦稻花香米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68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面粉类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生产制造业））；制造商为（疏勒县牙甫泉镇贺鑫面粉厂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1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油类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生产制造业））；制造商为（乌鲁木齐诚信聚成粮油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5人，营业收入为78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肉类），属于（批发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新疆永思堂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32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奶类），属于（批发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新疆蒙牛乳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481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66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(蛋类)，属于(批发行业)；制造商为(喀什咯咯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6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(糕点类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生产制造业）)；制造商为(疏勒县智连食品销售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7人，营业收入为48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(蔬菜类、水果类)，属于(批发行业)；制造商为(疏勒惠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65人，营业收入为133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78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9. (调料类、副食品类)，属于(批发行业)；制造商为(喀什天海驭龙商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15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单位章）：疏勒惠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31日

